

# 韶关市浚江区财政局

文件

## 韶关市浚江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韶浚财〔2020〕53号

### 浚江区关于下达2020年第二批中央财政 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方向）的通知

各镇，区扶贫办：

根据省财政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方向）的通知》（粤财农〔2020〕41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方向）的通知》（韶财农〔2020〕51号）的文件精神，经区领导批示，现将我区2020年中央扶贫资金（扶贫发展方向）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项资金主要用于开展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消费扶贫及扶持培育贫困村创业致富带头人等能够带动贫困人口增收脱贫的项目。请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东省精准扶贫开发资金筹集使用监管办法〉的通知》（粤财农〔2016〕166号）

和《关于印发〈韶关市精准扶贫开发资金筹集和使用监管细则〉的通知》（韶财农〔2016〕145号）规定落实资金使用监管，及时发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方向）使用效益。

二、请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对本次下达的预算指标和任务，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三、此项资金，收入请列 2020 年度“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1100231）”科目，支出列“农林水支出——扶贫（21305）”功能分类科目，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年终编报决算。

附件：2020 年中央扶贫资金（扶贫发展方向）分配表



附件:

2020年中央扶贫资金(扶贫发展方向)分配表

项目承担单位	用途	金额 (万元)	绩效目标	备注
涪江区扶贫办	扶贫产业	50	促进扶贫开发对象增收, 巩固脱贫成效	由涪江区扶贫办统筹使用
涪江区扶贫办	种养扶持	11.35	鼓励贫困人口积极务工、 务农,促进扶贫开发对象 增收,巩固脱贫成效	根据各镇上报数据核拨使用
新韶镇、乐园镇、十里 亭镇、梨市镇、花坪镇	就业、产业以奖代补	30.65		
合计		92		